

大甲永和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

民國九十七年度第一季

(股票代碼 2221)

公司地址：台中縣大甲鎮幼獅工業區幼獅路 69 號

電 話：(04)2681-1123

大甲永和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民國九十七年度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

目 錄

<u>項</u>	<u>目</u>	<u>頁 次</u>
一、	封面	1
二、	目錄	2 ~ 3
三、	合併資產負債表	4
四、	合併損益表	5
五、	合併股東權益變動表	不適用
六、	合併現金流量表	6 ~ 7
七、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一) 公司沿革	8 ~ 9
	(二) 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9 ~ 13
	(三) 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13
	(四) 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13 ~ 20
	(五) 關係人交易	20
	(六) 質押之資產	21
	(七)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21
	(八) 重大之災害損失	21
	(九) 重大之期後事項	21
	(十) 其他	22 ~ 24

項	目	頁	次
(十一)	附註揭露事項	25	
	1. 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25	
	2. 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25	
	3. 大陸投資資訊	25	
	4. 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25	
(十二)	部門別財務資訊	25	

大甲永和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97年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7年3月31日					97年3月31日		
資 產		金	額	%	負債及股東權益		金	額	%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四(一))	\$	76,660	5					
132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四(二))		55,605	4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四(七))	\$	150,822	11
1120	應收票據淨額		21,545	1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四(八))		29,931	2
1140	應收帳款淨額(附註四(三))		93,322	7	2120	應付票據		10,436	1
1190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8,210	1	2140	應付帳款		140,146	10
120X	存貨(附註四(四))		541,507	39	2160	應付所得稅(附註四(十三))		23,523	2
1286	遞延所得稅資產-流動(附註四(十三))		5,270	-	2170	應付費用		17,364	1
1298	其他流動資產-其他		31,097	2	2210	其他應付款項		15,187	1
11XX	流動資產合計		833,216	59	2270	一年或一營業週期內到期長期負債(附註四(九))		53,111	4
	基金及投資				2280	其他流動負債		5,881	-
1480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		1,340	-	21XX	流動負債合計		446,401	32
1440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六)		14,986	1		長期負債			
	固定資產(附註四(五)及六)				2420	長期借款(附註四(九))		95,257	6
	成本					各項準備			
1501	土地		133,742	10	2510	土地增值稅準備(附註四(五))		11,971	1
1521	房屋及建築		144,865	10		其他負債			
1531	機器設備		249,021	18	2810	應計退休金負債(附註四(十))		35,451	3
1681	其他設備		75,687	5	2880	其他負債-其他(附註四(六)及七)		20,000	1
15X8	重估增值		21,254	2	28XX	其他負債合計		55,451	4
15XY	成本及重估增值		624,569	45	2XXX	負債總計		609,080	43
15X9	減：累計折舊	(	151,155)	( 11)		股東權益			
1670	未完工程及預付設備款		39,508	3	3110	普通股股本(附註一)		424,250	30
15XX	固定資產淨額		512,922	37		資本公積(附註四(十一))			
	無形資產				3211	普通股溢價		49,452	4
1750	電腦軟體成本		3,240	-	3280	其 他		93	-
1770	遞延退休金成本(附註四(十))		2,209	-		保留盈餘(附註四(十二))			
1780	其他無形資產(附註六)		10,654	1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51,594	4
17XX	無形資產合計		16,103	1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10,522	1
	其他資產				3350	未分配盈餘		258,347	18
1830	遞延費用		1,491	-		股東權益其他調整項目			
1860	遞延所得稅資產-非流動(附註四(十三))		5,370	1	3460	未實現重估增值(附註四(五))		392	-
1880	其他資產-其他(附註四(六)、六及七)		18,290	1	3450	金融商品之未實現損益(附註四(二))	(	2,587)	-
18XX	其他資產合計		25,151	2	3420	累積換算調整數		10,264	1
					3430	未認為退休金成本之淨損失(附註四(十))	(	7,689)	( 1)
1XXX	資產總計	\$	1,403,718	100	3XXX	股東權益總計		794,638	57
						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附註七)			
					1XXX	負債及股東權益總計	\$	1,403,718	100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報表之一部份，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士峯

經理人：鍾志清

會計主管：王淑瑜

大甲永和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損益表  
 民國9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每股盈餘為新台幣元外)

	<u>金</u>	<u>額</u>	<u>%</u>
營業收入			
4110 銷貨收入	\$	230,168	100
4170 銷貨退回	(	250)	-
4190 銷貨折讓	(	29)	-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229,889	100
營業成本			
5110 銷貨成本	(	179,476)	( 78)
5910 營業毛利		50,413	22
營業費用			
6100 推銷費用	(	9,040)	( 4)
6200 管理及總務費用	(	19,973)	( 9)
6300 研究發展費用	(	3,410)	( 1)
6000 營業費用合計	(	32,423)	( 14)
6900 營業淨利		17,990	8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			
7110 利息收入		190	-
7160 兌換利益		2,416	1
7480 什項收入		1,061	-
7100 營業外收入及利益合計		3,667	1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			
7510 利息費用	(	2,311)	( 1)
7880 什項支出	(	1,167)	-
7500 營業外費用及損失合計	(	3,478)	( 1)
7900 繼續營業單位稅前淨利		18,179	8
8110 所得稅費用(附註四(十三))	(	3,533)	( 2)
9600XX 合併總損益	\$	14,646	6
歸屬於：			
9601 合併淨損益	\$	14,646	6
		<u>稅 前</u>	<u>稅 後</u>
普通股每股盈餘(附註四(十四))			
9750 本期淨利	\$	0.43	\$ 0.34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報表之一部份，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士峯

經理人：鍾志清

會計主管：王淑瑜

大甲永和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9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u>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u>		
合併總損益	\$	14,646
調整項目		
折舊費用		12,511
各項攤銷		585
壞帳轉回利益	(	85)
存貨呆滯及跌價損失		30
存貨報廢損失		1,186
資產及負債科目之變動		
應收票據	(	8,880)
應收帳款	(	20,743)
其他金融資產-流動		1,508
存貨	(	41,175)
遞延所得稅資產		1,622
其他流動資產	(	11,747)
應付票據		4,297
應付帳款		40,666
應付所得稅		1,755
應付費用	(	10,109)
其他應付款		3,871
其他流動負債		797
應計退休金負債		<u>67</u>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u>9,198</u> )

(續次頁)

大甲永和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97年1月1日至3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97年1月1日 至3月31日
<u>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減少	881
購置固定資產	( 33,979)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 33,098)
<u>融資活動之現金流量</u>	
短期借款增加	61,549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29,931
長期借款償還數	( 10,792)
融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80,688
匯率變動數	( 5,97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	32,41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44,247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76,660</u>
<u>現金流量資訊之補充揭露</u>	
本期支付利息	<u>\$ 2,311</u>
本期支付所得稅	<u>\$ 21,924</u>
<u>僅有部分現金支出之投資活動</u>	
固定資產增加數	\$ 26,226
加: 期初應付票據及應付設備款	16,080
減: 期末應付票據及應付設備款	( 8,327)
固定資產支付現金數	<u>\$ 33,979</u>

後附合併財務報表附註為本合併報表之一部份，請併同參閱。

董事長：黃士峯

經理人：鍾志清

會計主管：王淑瑜

大甲永和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至 3 月 31 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除特別註明者外)

一、公司沿革

(一)大甲永和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設立於民國 66 年 8 月 19 日，為促進合理經營並擴大營業規模，爰於民國 86 年 12 月與台灣管配件工業股份有限公司進行合併。並經多次增資後，截至民國 97 年 3 月 31 日止，額定資本額為 480,000 仟元，實收資本額為 424,250 仟元，分為 42,425 仟股，每股面額\$10。主要營業項目為各種石化工業與電子工業用金屬管件及附屬配件之製造及買賣等。本公司股票自 96 年 8 月 1 日起在中華民國證券櫃檯買賣中心掛牌買賣。截至民國 97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及其子公司員工人數為 389 人。

(二)列入合併財務報表之所有子公司及本期增減變動情形如下

<u>投資公司</u>	<u>子公司</u>	<u>業務性質</u>	<u>所持股權百分比</u>
<u>名稱</u>	<u>名稱</u>		<u>97年3月31日</u>
大甲永和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MATE ENTERPRISES LTD.	貿易進出口業務	100%
大甲永和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PIPEMATE ENTERPRISES LTD.	轉投資業務	100%
大甲永和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SUNNY WIN CO., LTD.	轉投資及貿易進出口業務	100%
PIPEMATE ENTERPRISES LTD.	上海大甲機械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經營不銹鋼管配件之經銷業務	100%
PIPEMATE ENTERPRISES LTD.	上海大甲管道有限公司	生產鋼管、管件及其拋光，銷售自產	100%
SUNNY WIN CO., LTD.	常熟大安管道材料有限公司	生產鋼管、管件及其拋光，銷售自產	100%
上海大甲機械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天津大甲管道貿易有限公司	經營不銹鋼管配件之經銷業務	100%



(三) 未列入本合併財務報表之子公司

無此情形。

(四) 子公司會計期間不同之調整及處理方式

無此情形。

(五) 國外子公司營業之特殊風險

無此情形。

(六) 子公司將資金移轉予母公司之能力受重大限制者，該限制之本質與程度

無此情形。

(七) 子公司持有母公司發行證券之內容

無此情形。

(八) 子公司發行轉換公司債及新股之有關資料

無此情形。

二、重要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合併財務報表除依據民國 96 年 11 月 15 日金管證六字第 0960064020 號令簡化財務報表附註內容外，餘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商業會計法」、「商業會計處理準則」及中華民國一般公認會計原則編製。重要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

(一) 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原則

本公司對於直接或間接持有表決權股份超過 50% 以上之被投資公司及符合有控制能力之條件者將全數納入合併財務報表編製個體。對於期中取得子公司之控制能力者，自取得控制力之日起，開始將子公司之收益及費損編入合併損益表；對於期中喪失對子公司控制力之日起，終止將子公司之收益及費損編入合併損益表，且不予追溯重編以前年度合併損益表。

本公司與合併子公司相互間重大交易事項及資產負債表科目餘額予以沖銷。

(二) 子公司外幣財務報表換算基礎

海外子公司財務報表於轉換時，所有資產、負債科目均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匯率換算，股東權益中除期初保留盈餘以上期期末換算後之餘額結轉外，其餘均按歷史匯率換算；股利按宣告日之匯率換算，損益科目按加權平均匯率換算。換算產生之差額，列入「累積換算調整數」，作為股東權益之調整項目。

(三) 外幣交易

1. 本公司及合併子公司之會計記錄分別係以新台幣及其功能性貨幣為記帳單位，外幣交易按交易當日之即期匯率折算成記帳單位入帳，其與

實際收付時之兌換差異，列為當年度損益。

2. 期末就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
3. 期末就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餘額，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損益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年度損益；屬依公平價值衡量且變動列入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按資產負債表日之即期匯率評價調整，因調整而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非依公平價值衡量者，則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

#### (四) 資產負債區分流動及非流動

1. 資產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資產；資產不屬於流動資產者為非流動資產：
  - (1) 因營業所產生之資產，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變現、消耗或意圖出售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者。
  - (3) 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將變現者。
  - (4) 現金或約當現金，但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用以交換、清償負債或受有其他限制者除外。
2. 負債符合下列條件之一者，列為流動負債；負債不屬於流動負債者為非流動負債：
  - (1) 因營業而發生之債務，預期將於正常營業週期中清償者。
  - (2) 主要為交易目的而發生者。
  - (3) 須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清償者。
  - (4) 不能無條件延期至資產負債表日後逾十二個月清償之負債。

#### (五)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 係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之交易成本。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公平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上市/上櫃股票、封閉型基金及存託憑證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公開市場之收盤價為公平價值。開放型基金係以資產負債表日該基金淨資產價值為公平價值。
3. 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屬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屬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

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六) 應收帳款

係因出售商品或勞務而發生之應收帳款，按設算利率計算其折現值為入帳基礎，惟到期日在一年以內者，其折現值與到期值差異不大，按帳載金額評價。

(七) 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係依據過去實際發生呆帳之經驗，衡量資產負債表日應收票據、應收帳款等各項債權之帳齡情形及其收回可能性，予以評估提列。

(八) 存貨

存貨採永續盤存制，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成本結轉按加權平均法計算。期末存貨除就呆滯部分提列備抵呆滯損失外，採成本與市價孰低法評價，比較成本與市價孰低時，採總額比較法，原物料以重置成本為市價，在製品、製成品及商品存貨則以淨變現價值為市價。

(九)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 採交易日會計，於原始認列時，將金融商品以公平價值衡量，並加計取得或發行之交易成本。
2.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十) 固定資產

1. 除已依法辦理資產重估之項目外，固定資產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並將購建期間之有關利息資本化。
2. 固定資產按估計經濟耐用年限，加計一年殘值按平均法計提折舊，到期已折足而尚在使用之固定資產，仍繼續提列折舊。各項資產之耐用年限，除房屋及建築為 35 至 50 年，其餘固定資產為 3 至 15 年。
3. 凡支出效益及於以後各期之重大改良或大修支出列為資本支出，經常性維護或修理支出則列為當期費用，處分資產損益列為當期營業外收支項下。
4. 子孫公司折舊費用則採直線法提列，且預留成本 10% 為殘值。主要固定資產之耐用年限除房屋及建築物為 20 年外，餘為 2 至 10 年。
5. 凡租約屬資本租賃者，各期租金資本化為租賃資產並認列租賃負債。租賃資產計提折舊時，凡租期屆滿無條件移轉所有權或有優惠承購權者，按資產估計使用年數提列，其他資本租賃則按租賃期間提列。凡自有資產出售後再行租回時，出售資產損益遞延以「未實現售後租回損益」科目列帳，依租約性質於未來期間攤銷。惟出售時，該資產公平市價低於帳面價值，則出售資產損失於當期認列。

6. 固定資產發生閒置或已無使用價值時，按其淨公平價值或帳面價值較低者，轉列其他資產，差額列為當期損失，當期提列之折舊費用列為營業外支出。

(十一) 無形資產

1. 電腦資訊成本支出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按 3 至 5 年採平均法攤提。
2. 權利金係以取得成本為入帳基礎，按 5 至 8 年採平均法攤提。
3. 土地使用權係孫公司向大陸當地政府租用土地之支出，以實際發生成本為入帳基礎，並依其使用年限 50 年按直線法攤提。

(十二) 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有減損跡象之資產，估計其可回收金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可回收金額係指一項資產之淨公平價值或其使用價值，兩者較高者。當以前年度認列資產減損之情況不再存在時，則在以前年度提列損失金額之範圍內予以迴轉。商譽、非確定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及尚未可供使用無形資產，應定期估計其可回收額，當可回收金額低於其帳面價值時，則認列減損損失，該減損損失於以後年度不得迴轉。

(十三) 退休金

退休金辦法屬確定給付退休辦法者，係依據精算結果認列淨退休金成本，淨退休金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利息成本、基金資產之預期報酬及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與退休金損益之攤銷數。未認列過渡性淨給付義務按 15 年攤提。退休金辦法屬確定提撥退休辦法者，則依權責發生基礎將應提撥之退休基金數額認列為當期之退休金成本。

(十四) 所得稅

1. 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22 號「所得稅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作跨期間之所得稅分攤，將暫時性差異及所得稅抵減所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再評估其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認列其備抵評價金額。遞延所得稅資產或負債，依據其所屬資產負債表科目性質或預期實現期間之長短，劃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
2. 本公司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依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 12 號「所得稅抵減之會計處理準則」之規定處理，因購置設備或技術、研究發展、人才培訓及股權投資等所產生之所得稅抵減採當期認列處理。
3. 以前年度溢、低估之所得稅，列為當年度所得稅費用之調整項目。
4. 未分配盈餘依所得稅法加徵 10% 之所得稅，於股東會決議分配盈餘後列為當期費用。

5. 本公司於計算所得稅時除一般所得稅額外，並予估算基本稅額。如一般稅額低於基本稅額時，將差額估列入帳，並認列為當年度所得稅費用。

(十五)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

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成本，依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於具法律義務或推定義務且金額可合理估計時，認列為費用及負債。

(十六) 政府捐助之認列

政府捐助如係補償已發生費用或損失且無須對該捐助支付未來之相關成本，則一次認列為收入。

(十七) 收入成本

收入於獲利過程大部份已完成，且已實現或可實現時認列。相關成本配合收入於發生時承認。費用則依權責發生制於發生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十八) 會計估計

本公司於編製財務報表時，業已依照一般公認會計準則之規定，對財務報表所列金額及或有事項，作必要之衡量、評估與揭露，其中包括若干假設及估計之採用，惟該等假設及估計與實際結果可能存有差異。

三、會計變動之理由及其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 97 年 1 月 1 日起，採用新發佈之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96)基秘字第 052 號函「員工分紅及董監酬勞會計處理」之規定，此項會計原則變動使民國 97 年第一季淨利減少 1,400 仟元，每股盈餘減少 0.02 元。

四、重要會計科目之說明

(一) 現金

	97年3月31日
庫 存 現 金	\$ 240
支 票 存 款	7
活 期 存 款	73,985
定 期 存 款	2,428
	<u>\$ 76,660</u>

(二) 備供出售之金融資產-流動

項 目	97年3月31日
受益憑證	\$ 55,927
上市櫃公司股票	2,265
	58,19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評價調整	( 2,587 )

\$ 55,605

本公司民國97年第一季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當期直接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之金額為調減4,221仟元。

(三) 應收帳款淨額

	<u>97年3月31日</u>
應收帳款	\$ 96,637
減：備抵呆帳	( 3,315)
	<u>\$ 93,322</u>

(四) 存貨

	<u>97年3月31日</u>
原 料	\$ 108,841
在 製 品	116,122
製 成 品	<u>332,973</u>
	557,936
減：備抵存貨跌價及呆滯損失	( 16,429)
	<u>\$ 541,507</u>

(五) 固定資產

	<u>97 年 3 月 31 日</u>				
<u>資產名稱</u>	<u>原始成本</u>	<u>重估增值</u>	<u>合 計</u>	<u>累計折舊</u>	<u>帳面價值</u>
土 地	\$ 133,742	\$ 21,254	\$ 154,996	\$ -	\$ 154,996
房屋及建築	144,865	-	144,865	( 18,916)	125,949
機器設備	249,021	-	249,021	( 108,236)	140,785
其他設備	75,687	-	75,687	( 24,003)	51,684
未完工程及 預付設備款	<u>39,508</u>	<u>-</u>	<u>39,508</u>	<u>-</u>	<u>39,508</u>
	<u>\$ 642,823</u>	<u>\$ 21,254</u>	<u>\$ 664,077</u>	<u>(\$ 151,155)</u>	<u>\$ 512,922</u>

1. 民國97年第一季固定資產之利息資本化資訊彙總如下：

	<u>97 年 第 一 季</u>
利息資本化前之利息總額	<u>\$ 3,156</u>
資本化利息之金額	<u>\$ 845</u>
資本化利率	<u>2.92%</u>

2. 本公司土地重估增值分別包括因合併而自消滅公司移轉者計12,041仟元及於民國86年12月31日為資產重估價基準日辦理重估增值總額9,212仟元；前者同時移轉土地增值稅準備4,293仟元，後者經減除重估時提列之土地增值稅準備7,678仟元後，餘額1,534仟元列為股東權益—未實現重估增值項下。民國86年度將該部份未實現重估增值辦理轉增資計1,142仟元，截至民國97年3月31日止股東權益—未

實現重估增值之餘額為 392 仟元。

(六) 其他資產/其他負債-其他

截至民國 97 年 3 月 31 日止，預收出售土地款 20,000 仟元(表列其他負債—其他項下)，係收取出售土地予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之價款，該土地帳列成本計 17,869 仟元(表列其他資產—其他項下)，惟截至民國 97 年 3 月 31 日止，尚未辦妥所有權移轉，刻正委請法律專家處理，其他相關事宜一併參閱附註七之說明。

(七) 短期借款

	97年3月31日
擔保借款	\$ 90,822
信用借款	60,000
	<u>\$ 150,822</u>

民國97年3月31日之短期借款利率區間為2.56%~7.23%。

(八) 應付短期票券

	97年3月31日
應付短期票券	\$ 30,000
減：未攤銷折價	( 69)
	<u>\$ 29,931</u>

1. 民國97年3月31日之應付短期票券利率區間為2.838%。

2. 上述應付短期票券係由國際票券(股)有限公司發行。

(九) 長期借款

貸款單位	借款期間	97年3月31日
擔保借款	102.1月前分期償還	\$ 136,718
信用借款	98.11月前分期償還	11,650
		<u>\$ 148,368</u>
減：一年內到期		( 53,111
		) <u>\$ 95,257</u>

民國97年3月31日之長期借款利率區間為2.75%~7.22%。

(十) 退休金計劃

1. 本公司依據「勞動基準法」之規定，訂有確定給付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前所有正式員工之服務年資，以及於實施「勞工退休金條例」後選擇繼續適用勞動基準法員工之後續服務年資。員工符合退休條件者，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退休前 6 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15 年以內(含)的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兩個基數，超過 15 年之服務年資每滿一年給予一個基數，惟累積最高以 45 個基數為限。本公司按月就薪資總額 5% 提撥退休基金，

以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之名義專戶儲存於台灣銀行信託部。本公司民國 97 年第一季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淨退休金成本為 1,407 仟元。撥存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之餘額為 6,043 仟元。

2. 自民國 94 年 7 月 1 日起，本公司依據「勞工退休金條例」，訂有確定提撥之退休辦法，適用於本國籍之員工。本公司就員工選擇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所定之勞工退休金制度部分，每月按薪資之 6% 提繳勞工退休金至勞保局員工個人帳戶，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依員工個人之退休金專戶及累積收益之金額採月退休金或一次退休金方式領取。本公司民國 97 年第一季依上開退休金辦法認列之退休金成本為 887 仟元。
3. 上海大甲機械國際貿易有限公司、上海大甲管道有限公司、常熟大安管道材料有限公司及天津大甲管道貿易有限公司按中華人民共和國政府規定之養老保險制度每月依當地員工薪資總額之一定比率提撥養老保險金，其提撥比率皆為 11%。每位員工之退休金由政府管理統籌安排，本公司除按月提撥外，無進一步義務。

#### (十一) 資本公積

依證券交易法規定，資本公積除超過票面金額發行股票所得之溢額及受領贈與之所得於公司無累積虧損時，每年以其合計數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之限額撥充資本外，餘均僅能彌補虧損。公司非於盈餘公積填補資本虧損仍有不足時，不得以資本公積補充之。

#### (十二) 保留盈餘

1. 依公司法規定，公司稅後盈餘扣除以前年度虧損後之餘額，須先提列 10% 之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該公積累積數等於資本額為止。法定盈餘公積除彌補公司虧損及撥充資本外，不得使用之。惟撥充資本時，以此項公積已達實收資本額 50%，並以撥充其半數為限。
2.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年度盈餘於完納一切稅捐、彌補歷年虧損、提列法定盈餘公積並依法提撥特別盈餘公積後，如尚有餘額得依次分配如下：
  - (1) 員工紅利不得少於 2% 及董事監察人酬勞不得超過 3%。
  - (2) 股東紅利由董事會擬具分配議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 (3) 董事會依據公司實際經營及現金需求狀況擬具分派議案。決定分派盈餘時，可採現金股利與股票股利搭配方式，且現金部份所佔比例不得少於 20%，股東紅利之總額為累積可分配盈餘之 10% 至 80%。
3. 自民國 89 年度起，依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證券期貨局之規



定，除依法提列法定盈餘公積外，應就當年度發生之帳列股東權益減項金額自當年度稅後盈餘與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屬前期累積之股東權益減項金額，應自前期未分配盈餘提列相同數額之特別盈餘公積，不得分派。嗣後股東權益減項數額迴轉時，得就迴轉部份分派盈餘。

4. 自民國 87 年度起，按修訂之所得稅法規定當年度之盈餘未作分配者，需就該未分配盈餘加徵 10% 營利事業所得稅。
5. (1) 上海大甲機械國際貿易有限公司、上海大甲管道有限公司、常熟大安管道材料有限公司依大陸「外商投資企業管理規定」及天津大甲管道貿易有限公司依大陸「中華人民共和國內資企業法」，依法繳納所得稅後的利潤按下列順序分配：
  - (a) 支付各項賠償金、違約金、滯納金、罰息及罰款。
  - (b) 彌補企業以前年度虧損。
  - (c) 提取儲備基金、企業發展基金和職工獎勵及福利基金(三項基金)。
  - (d) 分配予投資人。
- (2) 四項基金之提撥比例由董事會決定，惟儲備基金之提撥比例不得低於盈餘之 10%，當儲備基金累積至實收資本額的 50%，得不予以繼續提撥。
6. 截至民國 97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有關未分配盈餘明細如下：

	<u>未分配盈餘</u>
86年及以前年度未分配盈餘	\$ 1,285
87年及以後年度未分配盈餘	<u>257,062</u>
	<u>\$ 258,347</u>

7. 截至民國 97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為 63,233 仟元，佔民國 87 年及以後年度未分配盈餘之比率約為 24.60%，惟依所得稅法規定分配之股東之可扣抵稅額，應以股息紅利分配日之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餘額為其計算基礎，是以本公司股東受配民國 87 年及以後年度盈餘時，所適用之稅額扣抵比率，尚需調整股利或盈餘分配日前，本公司依所得稅法規定可能產生之各項可扣抵稅額。

8. 本公司於民國96年6月29日經股東會決議通過民國95年度盈餘分派案如下：

	95年度	
	金額	每股金額(元)
法定盈餘公積	\$ 9,773	\$ 0.26
特別盈餘公積	4,572	0.12
現金股利	57,456	1.50
董監事酬勞	1,600	0.04
員工紅利	5,163	0.13
合計	<u>\$ 78,564</u>	<u>\$ 2.05</u>

本公司民國96年度盈餘分派議案，截至民國97年4月28日止，尚未經董事會通過，有關董事會通過擬議及股東會決議盈餘分派情形，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9. 本公司民國97年度第一季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估列金額分別為1,100仟元及300仟元，係以截至當期止之稅後淨利，考量法定盈餘公積等因素後，以章程所定之成數，並參照以前年度實際發放情形作為估列基礎，並認列為民國97年度之營業費用，惟若嗣後股東會決議實際配發金額與估列數有差異時，則列為民國98年度之損益。

10. 本公司董事會通過及股東會決議之員工紅利及董監酬勞相關資訊可至台灣證券交易所之「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 (十三) 所得稅

	97年第一季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	\$ 4,535
永久性差異之所得稅影響數	422
五年免稅之所得稅影響數	(151)
投資抵減之所得稅影響數	(1,273)
所得稅費用	3,533
加：遞延所得稅資產淨變動數	(1,622)
減：期初應付所得稅	21,768
子公司支付所得稅	(145)
扣繳及暫繳稅額	(11)
應付所得稅	<u>\$ 23,523</u>

1. 永久性差異主要係稅法規定產生之所得稅影響數。

2. 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餘額如下：

	97年3月31日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流動	<u>\$ 5,270</u>
遞延所得稅資產總額-非流動	<u>\$ 5,370</u>

3. 因暫時性差異而產生之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明細如下：

		97年3月31日	
		金額	所得稅 影響數
流動：			
備抵呆帳帳外調整數	\$ 4,224	\$ 1,056	
備抵存貨帳外調整數	15,766	3,941	
未實現銷貨毛利	962	241	
未實現兌換利益	128	<u>32</u>	
			<u>\$ 5,270</u>
非流動：			
採權益法認列之投資損益	\$ 6,074	\$ 1,518	
已實現處分資產利益	15,408	<u>3,852</u>	
			<u>\$ 5,370</u>

4. 大陸地區自公元2008年起開始適用「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之規定，其法定稅率為25%。
5. 上海大甲管道有限公司及常熟大安管道材料有限公司依據公司設立時當地相關規定，係設立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之生產性外商投資企業，可享有自開始獲利並彌補完以前年度虧損之年度起第一年及第二年免稅，第三年至第五年減半繳納所得稅之優惠。截至公元2008年3月31日止，雖均尚未獲利，惟依「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之規定，所享有二年免稅及其後三年稅率減半優惠均自公元2008年起開始起算。
6. 上海大甲機械國際貿易有限公司依據公司設立時當地相關規定，係設立於經濟特區從事貿易之外商投資企業，依「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之規定，公元2008年按18%繳納所得稅。
7. 天津大甲管道貿易有限公司依據公司設立時當地相關規定，係依大陸中華人民共和國內資企業法成立之內資企業，依「中華人民共和國企業所得稅法」之規定按法定稅率25%執行，惟因尚未獲利，故無須繳納所得稅。
8. 截至民國97年3月31日止，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94年度。
9. 本公司於民國92年度辦理增資擴展投資生產「249-其他金屬製品」，業已符合「製造業增資擴展」之規定，產品得自民國93年8月起連續五年享受免徵營利事業所得稅之優惠規定，該項五年免稅之優惠期限至民國98年8月屆滿。

(十四) 普通股每股盈餘

	97 年 第 一 季		加權平均流通 在外股數(仟股)	每 股 盈 餘(元)	
	金 額			稅 前	稅 後
	稅 前	稅 後			
本期淨利	\$ 18,179	\$ 14,646	42,425	\$ 0.43	\$ 0.34

(十五) 用人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

性 質 別	97 年 1 月 1 日 至 3 月 31 日		
	屬於營業成本者	屬於營業費用者	合 計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 18,532	\$ 13,279	\$ 31,811
勞健保費用	1,692	856	2,548
退休金費用	1,620	674	2,294
其他用人費用	3,252	3,347	6,599
	<u>\$ 25,096</u>	<u>\$ 18,156</u>	<u>\$ 43,252</u>
折舊費用	<u>\$ 10,881</u>	<u>\$ 1,630</u>	<u>\$ 12,511</u>
攤銷費用	<u>\$ -</u>	<u>\$ 585</u>	<u>\$ 585</u>

五、關係人交易

(一) 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 係 人 名 稱	與 本 公 司 之 關 係
大甲詠恩股份有限公司	該公司董事長為本公司董事長二親等內之親屬

(二) 與關係人間之重大交易事項

租金支出

出 租 人	用 途	出租標的	97年第一季
大甲詠恩股份有限公司	供廠房用 及員工宿舍	土地及建築物	<u>\$ 1,521</u>

上述租賃契約係參考鄰近廠房之租金價格及所承租之面積由雙方協議決定，每三個月支付一次。截至民國97年3月31日止，租賃保證金為700仟元。

#### 六、質押之資產

截至民國97年3月31日止，本公司資產提供擔保之帳面價值明細如下：

<u>資 產 項 目</u>	<u>97年3月31日</u>	<u>擔 保 用 途</u>
土 地	\$ 154,326	長短期借款
房 屋 及 建 築	118,051	長短期借款
機 器 設 備	37,940	長期借款
土地使用權(表列其他無形資產)	6,571	短期借款
待售土地(表列其他資產-其他)	17,869	供中連汽車貨運 股份有限公司擔保 額度20,000仟元
定期存款(表列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	12,136	背書及外勞保證金
	<u>\$ 346,893</u>	

#### 七、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

- (一)本公司與中連汽車貨運股份有限公司，有關台中縣大甲鎮幼獅段二筆土地之買賣民事紛爭，目前業經一審判決本公司敗訴，所簽定買賣契約若執行，本公司概算需支付土地增值稅約 3,000 仟元，此外因尚可收取土地買賣價金尾款約 1,644 仟元，故預計影響現金流出金額約為 1,356 仟元。另合約總價款 21,644 仟元，其帳列成本 17,869 仟元，在考慮過戶時仍需負擔土地增值稅約 3,000 仟元後，預計將產生處分固定資產利益 775 仟元。
- (二)截至民國 97 年 3 月 31 日止，本公司已簽訂建廠工程合約總額計 109,613 仟元，尚未支付價款計 86,323 仟元。
- (三)本公司為降低生產成本、擴充產能，並為拓展國外市場及共同互相協助推展特定產品之大陸內需市場，於民國 97 年 3 月 14 日經董事會決議通過出售子公司 Sunny Win Co., Ltd 之持股 16.62% 予貿易夥伴 Inoc Manufacturing Co., Ltd，出售價款為美金 1,001 仟元，該交易預計於民國 97 年 5 月完成交易。

#### 八、重大之災害損失

無此事項。

#### 九、重大之期後事項

無此事項。

## 十、其他

### (一)估計金融資產公平價值

	97年3月31日		
	帳面價值	公平價值	
		公開報價 決定之金額	評價方法 估計之金額
<u>非衍生性金融商品</u>			
資產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資產	\$ 214,723	\$ -	\$ 214,72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55,605	55,605	-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1,340	-	-
	<u>\$ 271,668</u>	<u>\$ 55,605</u>	<u>\$ 214,723</u>
負債			
公平價值與帳面價值			
相等之金融負債	\$ 393,290	\$ -	\$ 393,290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	148,368	-	148,368
	<u>\$ 541,658</u>	<u>\$ -</u>	<u>\$ 541,658</u>

本公司估計金融商品公平價值所使用之方法及假設如下：

1. 短期金融商品：因折現值影響不大，故以帳面價值估計其公平價值。此方法應用於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淨額、應收帳款淨額、其他金融資產-流動、其他金融資產-非流動、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應付票據、應付帳款、應付所得稅、應付費用、其他應付款項、其他流動負債。
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以活絡市場公開報價為公平價值。
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本公司採用之評價方法係以被投資公司資產負債表日之股權淨值或財務資訊為公平價值。
4. 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因採浮動利率計息，故以帳面價值為公平價值。

### (二)具利率變動之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本公司民國97年3月31日具利率變動公平價值風險之金融負債為29,931仟元；具利率變動現金流量風險之金融資產為12,136仟元；金融負債為299,190仟元。

### (三)財務風險控制及避險策略

本公司採用適當風險管理與控制系統，以清楚辨認、衡量並控制本公司

所有各種風險(包含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使本公司之管理階層能有效從事控制並衡量市場風險、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現金流量風險。

#### (四) 重大財務風險資訊

##### 1. 市場風險：

- (1) 本公司進銷貨部份係以美金為計價單位，公平價值將隨市場匯率波動而改變，惟本公司同時持有外幣資產及負債，可將部份匯率風險相互抵銷。
- (2) 本公司借入之款項，均為浮動利率之負債，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利率風險。
- (3) 本公司投資之權益商品，受市場價格變動之影響，惟本公司業已設置停損點，故預期不致發生重大之價格風險。

##### 2. 信用風險：

- (1) 本公司於銷售產品時，業已評估交易相對人之信用狀況，預期交易相對人不致發生違約，故發生信用風險之可能性極低，而最大之信用風險金額為其帳面價值。
- (2) 本公司提供借款保證承諾均依「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且僅對本公司直接控股達 50% 以上之子公司，及直接或間接控股比例達 50%，且本公司有決策能力之企業為之。由於該等公司之信用狀況均能完全掌握，故未要求提供擔保品。若其均未能履約，所可能發生之信用風險為保證金額。

##### 3. 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投資之金融資產多具活絡市場，可輕易在市場上以接近公平價值之價格迅速出售金融資產，預期不致產生重大之流動性風險。

##### 4. 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 (1) 本公司投資之權益類金融商品均非利率型商品，故無利率變動之現金流量風險。
- (2) 本公司之短期及長期借款，係屬浮動利率之債務，故市場利率變動將使短期及長期借款之有效利率隨之變動，而使其未來現金流量產生波動。

(五) 母子公司及子公司間已銷除之交易

民國 97 年 第 一 季：

<u>交 易 事 項</u>	<u>交 易 公 司 及 借 (貸) 金 額</u>			
	<u>大甲永和 機械工業 股份有限公司</u>	<u>MATE ENTERPRISES LTD.</u>	<u>PEPEMATE ENTERPRISES LTD.</u>	<u>SUNNY WIN CO., LTD.</u>
1. 沖銷長期投資與股東權益	\$ 234,337	\$ 6,946	\$ 44,058	\$ 183,333
2. 沖銷相互間債權債務科目				
- 應(收)付款項	( 1,105)	( 1,015)	( 2,719)	4,839
3. 沖銷相互間損益科目				
- (進)銷貨交易	-	668	( 1,769)	1,101
- 其他(損)益科目	177	-	( 29)	( 148)
- (未)已實現損益	2,710	-	( 278)	( 933)
4. 沖銷相互間未實現科目	16,369	-	( 962)	( 15,407)



## 十一、附註揭露事項

###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不適用。

###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不適用。

### (三)大陸投資資訊

不適用。

### (四)母公司與子公司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

民國97年第一季：

編號 (註一)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 (註二)	交易往來情形			佔合併總營收或 總資產之比率(註三)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0	大甲永和機械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SUNNY WIN CO., LTD.	1	應收帳款	\$ 386	月結180天付款	0.03%
1	MATE ENTERPRISES LTD.	上海大甲機械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668	月結180天付款	0.29%
1	MATE ENTERPRISES LTD.	上海大甲機械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3	應收帳款	1,015	月結180天付款	0.07%
2	上海大甲機械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天津大甲管道貿易有限公司	1	銷貨收入	3,671	月結30天付款	1.60%
2	上海大甲機械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天津大甲管道貿易有限公司	1	應收帳款	2,539	月結30天付款	0.18%
3	常熟大安管道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大甲機械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3	銷貨收入	1,114	月結30天付款	0.48%
3	常熟大安管道材料有限公司	上海大甲機械國際貿易有限公司	3	預收貨款	3,694	月結30天付款	0.26%

註一：母公司及子公司相互間之業務往來資訊分別於編號欄註明，編號之填寫方法如下：

1. 母公司填0。
2. 子公司依公司別由阿拉伯數字1開始依序編號。

註二：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如下：

1. 母公司對子公司。
2. 子公司對母公司。
3. 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三：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期中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 十二、部門別財務資訊

不適用。